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文书送达公告

韶市监罚送告〔2022〕03号

韶关锐拓环保材料有限公司、韶关市盛绿肥料有限公司、韶关市壘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韶关市西畔贸易有限公司、韶关泰霖贸易有限公司、韶关州贵科技有限公司、韶关顺全科技有限公司、韶关艾斯塔利高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韶关市和苑贸易有限公司、韶关市澳祺贸易有限公司、乐昌市居乐五金配件贸易有限公司、韶关市澳迷贸易有限公司、韶关联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业奇建材贸易有限公司、乐昌市红米贸易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浩彰贸易有限公司、乐昌市世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乳源盛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韶关市宇启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始兴县汉彬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韶关商俊装饰设计有限公司、韶关吉能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始兴县山水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本局于2022年11月17日依法对你公司的违法行为拟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因你公司未在原登记注册所在的住所从事经营活动且无法与你公司取得联系，采取其他送达方式无法送达，依据《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八十二条第五项的规定，本局决定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行政处罚告知书》，内容是：拟吊销营业执照。

请你公司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局领取《行政处罚告知书》，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第一项，以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办法》第五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你公司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并可以要求听证。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未行使陈述、申辩权，未要求听证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联系人：吴敏文、高倩；联系电话：0751-8177202；

联系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惠民南路 32 号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民南办公区 805 室。

附件：《行政处罚告知书》共 23 份（韶市监执一罚告〔2022〕04 号——韶市监执一罚告〔2022〕26 号）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一份归档。